**西南交通大学智慧城市与交通学院**

**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**

**一、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**

组长：崔凯、李涛

成员：夏夏、姬晓旭、曹子君、汪红波、唐浩、陶宏伟、丁红亮

秘书：任福

**二、转专业实施细则**

1. 转专业条件

（1）基本条件：

积极向上，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未解除的违纪处分；

一次性通过原录取专业培养计划中已开设的全部必修课和限选课，无补考记录；

经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认可，学生确有专长，如创新创业类成果、证书等能够充分说明自己专长的材料；

个别学生入学后发现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，经学校指定的医疗单位检查证明，不能在原专业学习；

因有某种特殊困难，不转专业则无法继续学习。

（2）在学院内转专业的，还需满足以下条件：

有强烈的转专业意愿，成绩良好。

（3）由学校其他专业转入学院的，还需满足以下条件：

有强烈的转入意愿，且其所在学院同意转出；

课程平均成绩排名前10%，平均成绩不低于75分，且修读的数学、物理、英语类课程，单科成绩不低于80分。

2. 计划录取名额（参军入伍申请转专业不计入录取总名额）

计划录取名额为40名（各专业转入人数不超过该专业2024年招生人数的10%），接受2023年及2024年入学本科生转专业申请，实际录取以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。申请转入后需要补修的学分数超过10个学分的，需编入下一年级进行学籍管理。

3.转专业准入课程明细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业名称 | 准入课程 | 备注 |
| 智能建造、智能制造工程、新能源科学与工程、智慧交通 | 英语I（2学分），英语II（2学分）, 高等数学I（5学分），高等数学II（5学分），线性代数B（3学分），大学物理I（4学分），大学物理实验I（1学分） | 一年级 |
| 城市设计 | 英语I（2学分），英语II（2学分）,线性代数B（3学分），高等数学I（5学分），高等数学II（5学分） |
| 智能建造 |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（3学分），大学物理II（4学分），大学物理实验II（1学分），工程制图与数字化表达（2学分）或土木工程制图I、II（共5学分） | 二年级 |
| 智能制造工程 |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（3学分），大学物理II（4学分），大学物理实验II（1学分），制图与CAD基础（3学分）或机械工程制图I、II（共7学分） |
|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|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（3学分），大学物理II（4学分），大学物理实验II（1学分），电工电子技术I、II（6学分）或电路分析AⅠ、AII（8学分） |
| 城市设计 | 建筑设计基础（6学分），建筑设计A（8学分） |
| 智慧交通 | 运筹学Ⅰ（3学分），运筹学Ⅱ（2学分），交通工程学原理与应用（3学分） |

注：学生转专业的时间为第一学年结束或第二学年结束。一年级的本科生转专业必须修完对应专业备注中标注为“一年级”的准入课程、二年级的本科生转专业必须修完对应专业备注中标注为“一年级”、“二年级”的所有准入课程。

4.转专业考核实施办法

（1）学生申请：学生向学院递交申请；

（2）学院考核：学院审核申请人成绩（申请人需在正考中通过第一学年全部课程，出现课程补考则无转专业资格，排名课程为专业基础课），并组织专家面试选拔学生；

（3）学院公示：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选拔结果并公示获批转入学生名单，公示无异议后报学校教务处；

（4）学校公示：学校教务处公示获准转专业学生名单，并完成学籍变动记录，转专业名单送学生处、档案馆等单位；获批学生办理其他学籍管理手续，联系个人导师确认新的培养方案及选课等。

说明：学生申请转专业后，如需要撤销转专业申请，应在学院发布考核结果公示结束前提出。

**三、转专业咨询方式**

学院人才培养办公室负责转专业咨询及解释工作，联系电话：66368168。

**四、特别说明**

按照学校统一部署，智慧城市与交通学院预计于2025年9月整体入驻东部（国际）校区，院外申请转入的同学后续需搬迁至东部（国际）校区完成后续学业，特此说明。